

关于续签绿化消杀服务合同的请示

天然居业主委员会：

天然居小区绿化消杀外包合同即将到期，现分包单位来函请求续签，合同金额按照上一合同未变。是否续签？请批示！

深圳市天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天然居物业服务中心
2013年12月18日



附：天然居绿化养护、消杀续签合同函

天然居商业中心绿化养护合同续签函

天然居绿化养护、消杀续签合同函

致：深圳市天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天然居物业服务中心
(贵服务中心)

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我公司)与贵服务中心签署的《绿化养护合同》及《深圳市除“四害”有偿服务合同书》，将于2013年12月31日到期。合同期间，我公司针对管理范围内的绿化及消杀状况，在完成基本绿化养护、消杀工作的基础上，主要针对楼层空中花园进行绿化整改以及控制防鼠防虫工作，使得环境日趋完善。我公司期望未来一年可以持续与贵服务中心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，继续签订新一年的绿化养护合同及消杀合同，为贵小区的环境绿化做出贡献。为确保绿化养护及消杀质量，此次续签绿化养护合同金额为7000元/月，消杀合同金额为4000元/月，合同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。

特此函达，如蒙同意，务希贵服务中心见复。

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

天然居商业中心绿化养护合同续签函

致： 深圳市天健物业天然居商业中心管理处（贵管理处）

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我公司）与贵管理处签署的《绿化养护合同》将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。合同期间，我公司针对管理范围内的绿化状况进行种植、修剪、浇灌等工作，使得环境日趋完善。我公司期望未来一年可以持续与贵管理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，继续签订新一年的绿化养护合同，为贵管理处的环境绿化做出贡献。为确保绿化养护质量，此次续签绿化养护合同金额为 1500 元/月，合同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。

特此函达，如蒙同意，务希贵管理处见复。

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

